公司代码:603811 公司简称:诚意药业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夏法沪	因工作原因	陈志刚
独立董事	金涛	因工作原因	陈志刚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诚意药业	6038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泽慧	陈雪琴
电话	021-33283295	021-33283295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0幢9号7层	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0幢9号7层
电子信箱	office@chengyipharma.com	office@chengyipharm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2,870,110.94	815,987,378.46	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3,439,031.21	660,794,696.55	4.9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07,291.43	71,590,244.17	57.85
营业收入	338,950,649.09	251,511,927.99	3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272,153.39	45,011,984.69	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336,762.00	45,077,579.77	31.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1	7.31	增加2.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7.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3	7.5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80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颜贻意	境内自然人	29.40	35,070,000	35,070,000	无	0
苏州夏启中原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	6,602,651		无	0
颜茂林	境内自然人	3.87	4,620,000		无	0
庄小萍	境内自然人	3.52	4,200,000		质押	3,360,000
岑均达	境内自然人	2.46	2,940,000		无	0
任秉钧	境内自然人	2.34	2,792,720		无	0
沈爱兰	境内自然人	2.28	2,716,000		无	0
柯泽慧	境内自然人	2.25	2,688,000	2,688,000	质押	82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1.86	2,212,998		无	0
苗利平	境内自然人	1.68	2,0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颜贻意为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泽慧是颜贻意的外甥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政策机遇,锐意改革创新。随着两票制、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公立医院改革、4+7带量集采等方面政策的进一步完善和推进,公司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深入研究国家政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开拓渠道不断填补市场空白点;细分市场精耕细作;进一步推广品牌建设,提高市场占有率,多措并举,促使公司上半年业绩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895.06万元,较上年增长34.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27.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1.68%。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营销网络建设,继续加强市场营销网络的广度和深度,精选各级区域经销商,做好经销商的维护和管理;公司持续加大重点制剂产品的销售力度,对主产品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等不断做深做细产品的学术推广与企业品牌,通过提供专业化的学术推广服务,充分实现产品学术、临床治疗和商业模式等全面合作,持续开展产品价值链的分析和优化工作。积极参与医药招标省份的招投标工作,公司主产品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已在大部分省份中标。同时,强化对各地经销商的管理,加强对终端医疗机构及国内大型连锁药店的跟踪和服务,加大市场的风险管控,实行公司销售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此外,公司继续以上海虹桥核心商务区为依托,通过上海组建营销中心,吸引更多优秀营销人才,打造一支适应市场变化的营销团队,建立更加强大的覆盖全球的销售网络,加快公司营销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生产方面

公司始终践行"质量第一"的药品生产理念,实施全过程质量管理,将药品质量落实到从物料采购、生产、检验、储存、运输等各个环节,强化风险过程控制,保持GMP常态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对原辅料供应商进行专项审计,强化物料供应商现场管理,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持续开展GMP培训,全面推行质量风险管理,通过供应商审计、偏差变更管理、生产过程中间监控、设备设施优化等手段,不断强化GMP管理;根据公司市场营销需求,合理安排各车间生产作业,安全、环保、高质量地完成生产任务。

三、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药品注册申报和临床研究工作有序推进。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有20多个品规新产品在研;有1个品种正在进行临床试验;有1个品种补充资料已上报国家药审中心审评中;有4个口服固体制剂品种已申报国家药审中心受理审评中;有3个口服固体制剂品种和4个小容量注射液正在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获国家发明专利1项;获原料药氨肽素、硫酸软骨素钠备案登记号。另已获得药品批准文号的氨肽素片、硫酸软骨素钠片,主要治疗领域为心血管系统等,临床疗效显著。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通知要求,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 2019 年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公司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财会[2019]6 号相关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的披露。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603811 证券简称: 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7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在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10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夏法沪、金涛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特委托独立董事陈志刚参加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贻意主持,公司监事曾焕群、张高桥、苏丽萍;财务总监吕孙战、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 603811 证券简称: 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8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在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10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监事。

3,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焕群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及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编号:2019-04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 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9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财政部 2019年0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通知》),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根据《通知》的要求,公司对原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拟自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务报表列报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资产负债表变动:将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 和 "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变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3,现金流量表变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变动: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通知》相关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的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净损益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 603811 证券简称: 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之要求,现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3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76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3,568.8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59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9,978.80万元,已于2017年3月9日全部到帐,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汇会验[2017]054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99.05万元,其中: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36.36万元,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7625.25万元,2019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5837.44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384.08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80.21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2019年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0141.31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837.44
减: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0.21
加:收回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384.0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18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洞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洞头支行	19235101048888880	募集资金专户	912,127.62	活期存款
	19235101048888880-2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9,9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小计		20,812,127.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头支行	405245128588	募集资金专户	1,548,674.94	活期存款
	380572855190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6,05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小计		17,598,674.9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90080154710007162	募集资金专户	1,300,046.80	活期存款
	900800768017000000083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4,13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小计		5,430,046.80	
合 计			43,840,849.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㈢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㈣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7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384.08万元。

㈤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止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19.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7.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99.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制剂大楼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008.00	19,008.00	14,508.00	3,924.81	17,401.31	2,893.31	119.94%	2019年	未完工	未完工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055.00	4,055.00	3,446.75	278.33	2,361.73	-1,085.02	68.52%	2020年	不适用[注1]	不适用[注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56.83	4,956.83	3,172.50	1,634.30	4,536.01	1,363.51	142.98%	2020年	不适用[注2]	不适用[注2]	否
合 计		28,019.83	28,019.83	21,127.25	5,837.44	24,299.05	3,171.80	115.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根据市场和政策有所调整,导致投入落后于计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 年 4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 5 月 1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管理期限至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洞头支行办理七天通知存款及一年期定期存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头支行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办理七天通知存款及一年期定期存款,一年期定期存款到期后全部改为办理七天通知存款,截至 2019 年6 月 30 日止,累计收到利息664.15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384.08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4,384.08万元,即收到的募集资金,减去发行费用、手续费和支付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费用,加上现金管理收益后的余额,结余是因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进行财务评价。该项目建成后,将扩大公司现有营销覆盖区域,加深加精重点区域的营销网络布局。同时,该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完善营销服务体系,提升公司区域市场的服务能力,提高响应市场的速度,使服务更贴近用户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注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进行财务评价。该项目建成后,公司新药研发能力和实验检测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产品,创造新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证券代码: 603811 证券简称: 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8-041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意药业"或"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338,471,655.65	95,652,069.44	71.74	35.19	0.16	9.8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剂	245,084,992.25	43,447,183.25	82.27	60.60	23.00	5.42
原料药	62,513,039.52	27,945,592.21	55.30	-11.62	-26.50	9.05
中间体及其它	30,873,623.88	24,259,293.98	21.42	14.27	9.48	3.44
合计	338,471,655.65	95,652,069.44	71.74	35.19	0.16	9.89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治疗领域划分的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安神补脑类药物	23,237,999.13	9,904,378.32	57.38	-28.41	-38.58	7.05
关节类药物	104,935,390.02	30,038,728.09	71.37	45.10	49.44	-0.83
抗病毒药物	10,723,578.34	8,129,048.65	24.19	-55.16	-50.98	-6.47
抗肿瘤药物	9,831,801.71	2,998,757.58	69.50	1.41	-38.46	19.76
利尿类药物	58,304,746.50	2,073,835.35	96.44	17.74	28.82	-0.31
其它类	105,843,812.02	23,119,147.75	78.16	198.75	64.54	17.82
中间体	25,594,327.93	19,388,173.70	24.25	-5.27	-12.50	6.26
合计	338,471,655.65	95,652,069.44	71.74	35.19	0.16	9.89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323,500,270.77	90,334,253.79	72.08	37.70	2.79	9.48
境外	14,971,384.88	5,317,815.65	64.48	-2.96	-30.24	13.89
合计	338,471,655.65	95,652,069.44	71.74	35.19	0.16	9.89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大会议室(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347,6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16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颜贻意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其中独立董事夏法沪、金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347,6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3,576,80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表决结果,上述表决事项获有效通过,出席会议的股东对表决结果没有异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勤芝、杨誉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0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创控股	股票代码	0023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萧	韩梦园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博路以东、三号干渠桥以北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博路以东、三号干渠桥以北	
电话	0543-2161727	0543-2161727	
电子信箱	stock@hongchuangholding.com	hanmengyuan@hongchuanghold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78,779,595.27	707,478,292.36	10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829,416.03	4,410,486.91	5,88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855,739.12	3,559,606.20	-60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754,912.55	-67,083,359.93	-36.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48	0.0048	5,8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48	0.0048	5,8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8%	0.35%	18.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07,099,317.78	1,415,595,974.03	7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3,756,982.41	1,255,769,058.99	21.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8%	261,096,605	0		
于荣强	境内自然人	7.36%	68,143,395	0	质押	68,000,000
黄文华	境内自然人	0.96%	8,867,850	0		
姜芳	境内自然人	0.48%	4,419,057	0		
谷礼广	境内自然人	0.32%	3,002,900	0		
章承宝	境内自然人	0.32%	2,950,001	0		
张丽波	境内自然人	0.28%	2,600,000	0		
深圳安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541,300	0		
湖南中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中垒快乐阳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368,005	0		
聂峰	境内自然人	0.26%	2,363,93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黄文华个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264,55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603,300股,实际合计持有8,867,850股。谷礼广个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300股,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96,600股,实际合计持有3,002,9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78,779,595.2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02%,主要是因为将收到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款项记入其他业务收入及主要产品产销量大幅增加所致;实现营业利润 270,771,695.28元,利润总额 272,315,058.6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829,416.03元,基本每股收益0.2848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7187.58%、6074.26%、5881.87%和5833.33%,经营业绩变动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收入大幅增加致使毛利润增加及将收到的31,489.81万元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款项记入其他业务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855,739.1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1.62%,主要是因为受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主要产品售价有所下降、销量增加致使销售费用同比增加10,296,004.79元、研发费用同比增加10,299,219.12元、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8,485,642.59元及截至报告期末铝价下降致使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存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8,846,364.65元所致。随着产能逐步释放,产业链优势逐步显现,公司业绩将得以稳步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月29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订了《关于滨州鸿博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收购鸿博铝业100%的股权,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于2019年4月25日签署《交割确认书》,本次股权收购交割基准日为2019年3月31日,2019年3月31日将鸿博铝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董事长:赵前方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2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1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9日已通过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及其他口头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前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内容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邹平市设立子公司暨投资建设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的战略与投资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完善铝产业链条,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效益、核心竞争能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出资在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注册组建全资子公司邹平宏卓铝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5,000万元,总投资15,000万元,建设年产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

《关于在邹平市设立子公司暨投资建设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的公告》内容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2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备查文件

1、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3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修订通知》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修订通知》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对本期和期初财务情况及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对

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4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邹平市设立子公司暨投资建设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一)项目概况

根据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与投资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完善铝产业链条,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效益、核心竞争能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出资在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注册组建全资子公司邹平宏卓铝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5,000万元,总投资15,000万元,建设年产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邹平市设立子公司暨投资建设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系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后续项目实施如果涉及关联方,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二、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暂定):邹平宏卓铝业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

4、法定代表人:以工商登记为准

5、经营范围:合金再生铝液(国家限制类的、淘汰类的除外)、铝合金锭、铝板带的生产、销售;废旧金属回收、拆解、分选、销售;铝灰及生产副产品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废铝再生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注册资本:15,000万元

7、出资比例: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持股比例100?。

上述内容涉及工商注册的,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具体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

建设内容:年产20万吨合金再生铝液

生产实施主体:邹平宏卓铝业有限公司(暂定名)

建设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

2、项目投资总额及进度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预计约为15,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

投资进度:项目分两期进行,一期10万吨,二期10万吨。一期预计于2019年11月开工建设,建设期3个月;二期视一期推进进度,择机开工。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的废铝再生项目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铝产业链条,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效益,提升公司的规模化制造水平和生产效率,实现公司主导产业做大做强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五、风险提示

该项目为公司新建项目,在手续、技术、生产及经营方面可能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将来的盈利能力受到行业、市场等外部环境因素的影响,主要原料价格, 产品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项目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加强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类风险的事前管控,确保在既定建设期内竣工和验收。但不排除其他影响项目进程的情形发生,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